# 2024年小学突发卫生公共事件应急预案(八篇)

来源：网络 作者：九曲桥畔 更新时间：2024-07-24

*在日常学习、工作或生活中，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或者范文吧，通过文章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聚集在一块。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小学突发卫生公共事件应...*

在日常学习、工作或生活中，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或者范文吧，通过文章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聚集在一块。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小学突发卫生公共事件应急预案篇一**

突发公共事件，是指突然发生、对学校正常教育教学活动造成或可能造成严重妨碍，或对师生生命和财产安全造成或者可能造成严重危害，需要有关部门和学校立即处置的紧急事件。一般分为四类：

1、自然灾害：主要包括水旱、台风、冰雹等气象灾害，地震灾害，山体崩塌、滑坡、泥石流、地面塌陷等地质灾害。

2、事故灾难：主要包括学校建筑质量安全事故、学校设备质量安全事故、重大火灾安全事故、重大交通安全事故、学生拥挤踩踏事故、外出大型活动安全事故、外来暴力侵害事故、危险品安全事故等。

3、公共卫生事件：主要包括集体食物中毒、传染性疾病、群发性疾病以及其他严重影响师生身体健康的事件。

4、社会安全事件：主要包括非法集会，试卷泄密、考场失控、群体作弊等各类统一考试安全突发事件。

按照突发公共事件的性质、严重程度、可控性和影响范围等因素，一般分为四级：ⅳ级（一般）指突发事件影响范围较小，可控性较好的；ⅲ级（较大）指突发事件影响范围较大，情况较严重，较难控制的；ⅱ级（重大）、ⅰ级（特别重大）指突发事件影响范围大，发生重特大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的。

成立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领导小组，校长任组长，负责安全副校长任副组长，相关负责人为成员，下设抢险救援组、警戒疏散组、医疗救护组、事故调查组、善后处理组、后勤保障组等有关应急小组。

发生突发公共事件后，应急领导小组在向xx街道办事、安阳教育学区、xx市教育局报告的同时应立即组织力量深入事发地，开展应急处置工作，并将处置情况及时报告xx街道办事、安阳教育学区、xx市教育局。基本应急处置措施如下：

（一）食物中毒处置措施

1、发生食物中毒事故后，学校应急领导小组要迅速向xx街道办事处、安阳教育学区、xx市教育局及xx市卫生局报告，并在第一时间将中毒人员送往xx市人民医院进行救助，安排校领导、教师负责陪护，同时通知学生家长，做好思想工作，稳定其情绪。

2、立即停止食堂的生产活动，封存造成食物中毒或者可能导致食物中毒的食品及其原料、工具、设备和现场。

3、落实xx市卫生防疫站采取的其他消毒、防疫措施，控制事态的进一步发展。

4、向xx街道办事处、安阳教育学区、xx市教育局、xx市卫生局和xx市卫生防疫站报告事态发展的详细情况。

5、配合xx市卫生局对事故原因进行调查，做好善后处置工作，并依法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二）传染病疫情处置措施

1、发生传染病疫情后，应急领导小组要迅速向xx街道办事处、安阳教育学区、xx市教育局及xx市卫生局报告。应急领导小组要迅速协助xx市卫生局做好病人、疑似病人和病原携带者的医疗救治和隔离工作，必要时配合xx市卫生局做好病人的抢救和转运工作。

2、学校应急领导小组要在xx市卫生局的指导下，加强对密切接触者隔离观察与应急接种和预防服药工作的组织领导，做好全方位消毒和个人防护工作，防止交叉感染。

3、要积极开展健康教育和卫生宣传工作，提高学生的防病意识，消除社会的恐慌情绪。

4、协助xx市卫生局进行传染病控制措施效果评价，及时调整防控措施。

（三）实验室有毒物品泄漏的处置措施

1、试验室发生有毒物品泄漏后，应急领导小组要迅速组织学生有序的离开现场，立即在边界设置警戒线，组织人员看护，禁止人群和车辆进入。

2、应急领导小组组织人员进入现场救援，严禁单独行动，要有监护人，且必须配备必要的个人防护器具。进入现场后，首先切断电源，然后立即关闭阀门，采用合适的材料和技术堵住泄漏处。

3、泄漏物处置：

（1）、围堤堵截：筑堤堵截泄漏液体或者引流到安全地点。

（2）、稀释与覆盖：向有害物蒸气云喷射雾状水，加速气体向高空扩散。对于可燃物，也可以在现场施放大量水蒸气或氮气，破坏燃烧条件。对于液体泄漏，可用泡沫或其它覆盖物品覆盖外泄的物料，在其表面形成覆盖层，抑制其蒸用沙子、吸附材料、中和材料等吸收中和。将收集的泄漏物移交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四）火灾事故处置措施

1、发现火灾事故后，学应急领导小组要在第一时间赶赴现场组织教职员工解救受困人员（特别是学生），利用现有灭火器材进行灭火（严禁学生参与救火），以控制火势，并采取切断火灾现场电源、煤气，停止非消防用水等紧急措施，避免继发性灾害。

2、根据灾情及时向xx市公安消防指挥中心119报警，必要时联系120急救，在消防、医护人员到场后，主动提供相关信息，积极配合医护、消防人员开展人员施救和灭火抢险工作。

3、出现重大火警时应全力组织学生有序撤离，疏散至安全地带；积极配合医疗机构妥善安置伤病员。

4、及时封锁现场、转移重要财物，确保人员、财产安全。协助xx市消防大队对火灾原因进行调查取证。

5、采取有效措施，做好善后处置工作，切实解决好学生等受灾人员的安居问题。

（五）房屋、围墙、厕所等建筑物倒塌安全事故处置措施

1、学校发生房屋、围墙、厕所倒塌等安全事故，应急领导小组应立即在第一时间赶赴现场处置。遇有学生、教工受伤，应立即求助120急救部门，对伤员进行抢救。同时向xx街道办事处、安阳教育学区、xx市教育局报告。

2、迅速采取切断现场电源、煤气等有效措施，并密切关注连带建筑物的安全状况，消除继发性危险。

3、在有关方面的帮助下组织解救受困人员，抢救伤病员。

（六）楼梯间拥挤踩踏事故处置措施

1、应急领导小组要在第一时间亲临第一线指挥，迅速开展现场疏导和救护工作，并立即向xx街道办事处、安阳教育学区、xx市教育局报告。

2、组织学校医护人员对受伤者进行人工呼吸、止血等应急抢救处置，尽快向120急救部门报告求援，将伤病员送往医院抢救，妥善安置伤病员。必要时请xx街道办事处支援帮助。

3、迅速通知受害人员亲属，及时向师生和亲属通报有关情况，确保师生和亲属情绪稳定。

（七）大型群体活动的公共安全事故处置措施

1、学校开展各类大型校外活动必须按程序报批，按有关规定编制专项应急预案，报安阳教育学区、xx市教育局；举办各类大型文体活动，必须编制专项应急预案。

2、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应立即启动相关应急预案。遇有学生、教工受伤，立即求助120急救部门，对伤员进行抢救。

3、活动组织者和安全管理人员要维护现场秩序，根据室内、室外不同情况组织师生有序疏散，尽力避免继发性灾害。

4、应急领导小组要在第一时间赶赴现场，靠前指挥，组织疏导、抢救伤员。并及时向xx街道办事处、安阳教育学区、xx市教育局报告，寻求各部门的支持援助。

（八）校园及周边交通安全事故处置措施

1、加强租用车辆安全管理。租用车辆要在检查其是否有合法手续；是否经公安、交通部门审验合格，达到安全要求，具备营运资格；是否办理了相关保险之后再签订租用合同，明确双方责任，确保接送师生的安全。

2、校园及周边发生涉及师生的交通事故，应急领导小组要在第一时间赶赴现场，及时拨打110向xx市公安局交警大队报告。遇有学生、教职工受伤，立即求助120急救部门，对伤员进行抢救。同时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告。

3、保护好事故现场，有效控制肇事人，寻找证人。

4、协助xx市公安局交警大队调查取证，尽快查明事故原因并作出处理。

（九）突发后勤安全保障事件处置措施

1、要做好食堂等重点场所以及供水、供电、供气、通讯保障等环节的防控工作，对重点场所和关键部位要加强检查，严格落实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确保各种服务设施安全运行，保障师生员工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2、发生水管爆裂、断电、燃气泄露等重大紧急情况时，应急领导小组要立即赶到现场，组织人员迅速采取应急措施，进行抢修和抢救，控制事态。必要时请求当地有关专业部门支持，力争在最短的时间内恢复正常。

3、食堂、餐厅、供水塔部位必须有完备的安全保护设施，一旦发生污染事件要立即停止使用，做好现场保护，并联系xx市卫生防疫站进行检疫、化验和排污处理。

（十）校园暴力侵害事故处置措施

强化门卫值班。对进入校园的人员严格实行盘查确认、登记准入、离校反馈制度，严控社会闲杂人员无故进入校园，严防非教学用易燃、易爆、有毒、有害物品和管制刀具等危险品进入校园，对未经许可携带可疑物品强行闯入者，门卫和安全保卫人员应及时将其逐出学校，并发出警告。

1、对参与应急处置工作表现突出的人员，予以表彰；对参与应急处置工作不负责任、玩忽职守，造成严重后果的人员，按有关规定追究责任。

2、根据工作需要和形势发展，及时修订完善本应急预案，定期、不定期开展学校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演练。

3、本应急预案由校长室负责解释，自公布之日起实施。

**小学突发卫生公共事件应急预案篇二**

为了积极应对可能发生的公共事件，及时采取有效措施，高效、有序地组织开展事故抢险、救灾工作，最大限度地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保障广大师生生命财产安全，维护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和学校的稳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等法律法规及《z市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等文件的有关要求，结合本校实际，特制订《中心小学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以下简称预案)。

一、指导思想

在市应急指挥委员会的统一领导和市应急指挥委员会办公室、市应急指挥中心的具体指导下，开展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救援工作。本着对师生生命和学校财产高度负责的精神，按照“先救人、后救物，先控制、后处置”的指导思想，遵循“快速反应、统一指挥、分级负责、确保稳定”的基本原则，充分发挥各科室在事故应急救援中的作用，及时、妥善地处置重大安全事故，最大限度地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二、《预案》的范围和启动条件

本《预案》所称的突发公共事件，是指学校发生的造成重大人员伤亡或重大经济损失以及性质严重、产生重大影响的安全事故。事故包括：

1．学校的建筑物倒塌、楼梯通道拥挤造成学生伤亡的事故。

2．学校发生的重特大火灾事故。

3．学校内建设工程发生的安全事故。

4．学校师生发生的集体急性中毒事故。

5．发生的重特大交通安全事故。

6．学校锅炉、压力容器、压力管道发生的重特大安全事故。

7．自然灾害引发的安全事故。

8．学校发生暴力或恐怖事件等重特大安全事故。

9．学校突发传染性疾病等。

《预案》启动的条件是：

1．学校可能造成一次死亡3人以上（含3人）或重伤10人以上（含10人）的。

2．急性中毒50人以上（含50人）或直接经济损失30万元以上（含30万元）。

3．重大安全事故所造成的后果有可能继续扩大的。

4．虽不属于重大安全事故，但在事故发生过程中，情况发生突然变化，有可能造成严重后果的。

5．其他应启动本预案的。

三、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指挥机构

根据《z市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的有关要求，在发生突发公共事件时，学校迅速成立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现场指挥部（以下简称现场指挥部），在市应急指挥委员会的统一领导下指挥现场应急救援工作。现场指挥部总指挥由校长担任，副总指挥由分管副校长担任，下设办公室，由安全管理科负责人担任，成员由各科室负责人组成。校长为重特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责任人，负责重特大安全事故的报告、现场保护等前期事故应急救援工作。

四、现场指挥部的主要职责

现场指挥部在市应急指挥委员会、市应急办、市应急指挥中心的统一领导和指挥下开展工作。

现场指挥部的具体职责为：

1．执行市应急办、市应急指挥中心的命令、指示。

2．指挥、协调现场的应急救援工作。

3．制定、实施现场救援方案，组织现场人员抢救。

4．及时反馈现场信息，核实现场人员伤亡和经济损失情况，向市应急指挥领导机构提供决策依据。

5．协助做好有关事故调查、善后处理事宜。

五、学校在突发公共事件处置工作中的主要职责

1．及时迅速地向所在镇政府、市教育局汇报事故的基本情况。

2．组织、协调好相关部门及有关人员迅速开展受伤人员的抢救、现场的安全保卫、事故区域警戒和治安管理，维护学校正常的教育秩序和社会治安。

3．做好事故现场的交通疏导和人员疏散工作，阻止无关人员随意进入事故现场。

4．组织相关部门按照应急预案迅速开展抢险救援工作，力争将损失降到最低程度，确保学校迅速恢复正常的教育秩序。

5．配合有关部门对肇事者等有关人员采取监控措施，防止逃逸。

6．配合上级部门做好事故的调查处理工作。

7．做好伤亡师生及家属的善后、安抚工作。

8．根据预案实施过程中发生的变化和问题，及时对预案提出调整、修订和补充，使之更符合教育的实际情况。

六、重特大安全事故报告及新闻发布规定

1．学校要在第一时间以最快捷的方法，立即将所发生的重特大安全事故（自然灾害事故）的情况分别报告市教育局和开发区。

2．在24小时内写出书面报告，报送上述部门。

3．事故报告应包括以下内容：

⑴发生事故的单位及事故类别、发生的时间与地点。

⑵事故的简要经过、伤亡人数、直接经济损失的初步估计。

⑶事故原因、性质的初步判断。

⑷事故抢救处理的情况和采取的措施。

⑸事故的报告单位，签发人和报告时间。

任何单位和个人对重大安全事故不得迟报、谎报或者授意他人迟报、谎报，不得阻碍他人报告。

4．在事故（事件）原因未查清之前，任何个人不得对外发布相关信息。事故（事件）处置进展情况及原因由应急处置指挥部公布。

七、重特大事故（自然灾害）发生后的对策和措施

1．重特大安全事故(灾情)发生后，应急抢险救援领导小组应立即启动实施事故应急预案，并随时将抢险救援情况及时上报。

2．重特大安全事故(自然灾害)发生后，在市政府的领导下，请交通、供水、供电、电信等公用设施管理部门尽快恢复被损坏的道路、水、电、通信等有关设施，确保抢险救灾工作顺利开展。

3．请公安、交警加强事故现场的安全保卫、治安和交通疏导工作，预防和制止各种破坏活动，维护好现场。

4．请卫生部门第一时间派出急救队伍，抢救伤员，并做好事故现场的卫生防疫工作。

5．事故(自然灾害)发生后，学校校长亲自挂帅组织有效的抢险救援工作，把损失降到最低点。同时要认真做好全体师生的思想稳定工作，引导全体教职员工积极投入到抢险救援工作中去。

**小学突发卫生公共事件应急预案篇三**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是指突然发生，造成或者可能造成我校师生员工健康严重损害的重大传染病疫情，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重大食物中毒以及其他严重影响师生健康的事件。为预防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发生，特制定本预案：

学校校长为传染病疫情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的第一责任人，学校成立以校长徐玉兰为组长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领导小组，副组长为孟菊根，组员是沈利君、龚秋月、余金辉、周瑞。

组长徐玉兰职责：负责召集领导小组会议，部署安排并领导协调处理落实本预案所有相关工作。负责指挥现场抢救、处置，向上级相关部门汇报、报警，接待上级来人及应对新闻媒体。

副组长孟菊根职责：分工负责协调相关部门落实学校安全应急预案，处理突发安全事故，完成事故处理的各项任务。协助组织、指挥现场抢救、处置、报警，负责处理好事件全过程的相关文字及图片资料。

组员职责：具体负责学校各年级、各部门突发安全事故的处理、监控、报告等事宜，并保证领导小组指令的畅通。高效有序做好安全工作的宣传、教育、落实、检查、处理等，把安全事故的危害和损失减少到最低程度。具体落实到个人为：

周瑞：协助做好在医院接受治疗师生的服务工作。

余金辉：负责安排好其他学生，接待学生家长及其他到场群众，维持现场秩序。

龚秋月：协助组织现场抢救、文字材料处理等工作。

沈利君：负责联系抢救车辆、器具，安排运送患病师生到医院救治，并做好相关服务工作。

学校疫情报告人为董铜铃。疫情报告人必须有强烈的责任心，具有一定的传染病防控相关知识。

学校传染病疫情监测报告网络的组成：校领导、疫情报告人、班主任组成的疫情监测报告网络。

学校疫情报告人职责：

1、在校长的领导下，具体负责本单位传染病疫情和疑似传染病疫情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工作；

2、协助本单位建立、健全传染病疫情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发现及报告相关工作制度及工作流程；

3、每天对全校学生的出勤、健康情况进行巡查；

4、负责指导全校学生的晨检工作。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重大传染病疫情：

1、发生鼠疫、肺炭疽和霍乱暴发；

2、动物间鼠疫、布氏菌病和炭疽等流行；

3、乙类、丙类传染性疾病暴发或多例死亡；

4、发生罕见或已消灭的传染病；

5、发生传染性非典型肺炎或其他新发传染病的疑似病倒；

6、可能造成严重影响师生健康和学校稳定的传染病疫情，以及上级卫生行政部门临时规定的疫情。

（二）、重大食物中毒是指中毒人数超过30人或出现死亡1例以上的饮用水、食物中毒事件。

（三）、其他严重影响师生健康的事件包括：

1、有毒、有害化学品生物毒素等引起的集体急性中毒事件；

2、有潜在威胁的传染病动物宿主，媒介生物发生异常；

3、医源性感染暴发；

4、药品引起的群体性反应或死亡事件；

5、预防接种引起的群体性反应或死亡事件；

6、严重威胁或危害师生健康的水、环境食品污染和放射性、有毒、有害化学性物质丢失、泄露事件；

7、发生生物、化学、核辐射等恐怖袭击事件；

8、上级卫生行政部门临时规定的其他重大公共卫生事件。

学校建立由教师、到学校疫情报告人、到学校领导的传染病疫情发现、信息登记与报告制度。

学校传染病疫情常规监测

学校建立学生晨检、因病缺勤病因追查与登记制度。晨检应在学校疫情报告人的指导下进行，由班主任对早晨到校的每个学生进行观察、询问，了解学生出勤、健康状况。发现学生有传染病早期症状（如发热、皮疹、腹泻、呕吐、黄疸等）以及疑似传染病病人时，应当及时告知学校疫情报告人，学校疫情报告人要进行进一步排查，将学生因病缺勤、传染病早期症状、疑似传染病病人患病及病因排查结果登记专用登记册上，以确保做到对传染病病人的早发现、早报告。

１、报告内容及时限

（１）在同一班级，１天内有2例或者连续2天内有多个学生（５例以上）患病，并有相似症状（如发热、皮疹、腹泻、呕吐、黄疸等）或者共同用餐、饮水史时，第一发现者应立即报告学校疫情报告人，学校疫情报告人应当在２４小时内报出相关信息。

（２）当发现传染病或疑似传染病病人时，学校疫情报告人应当立即报出相关信息。

（３）个别学生出现不明原因的高热、呼吸急促或剧烈呕吐、腹泻等症状时，学校疫情报告人应当在２４小时内报出相关信息。

（４）学校发生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或者其它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时，学校疫情报告人应当在２４小时内报出相关信息。

２、报告方式

当出现符合本工作方案规定的报告情况时，学校疫情报告人应当以网络向教委报告，同时向保健站报告。

1、各部门要建立和完善突发事件监测与预警系统，及时发现潜在的隐患以及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

2、发现疫情要立即报告给校长，任何部门和个人都不得瞒报、缓报、漏报突发事件。对违反规定的部门和个人，要严格疫情报告责任追究制度，依法查处，追究责任。

3、传染病暴发、流行时，学校要立即采取有力措施，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对传染病人和疑似传染病病人，要采取严格的隔离，并立即与医疗部门联系到指定医院治疗。要加强对重点部位、重点人群、重点环节的预防控制，切断传播途径，防止疫情扩散。

4、疫情报告流程：班主任→保健教师→校长→卫生防病中心。

（一）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工作

1、各职能部门都要高度重视卫生工作，强化卫生管理，明确责任，完善各项制度，防止各类传染病传播等突发事件的发生。

2、加强宣传教育。德育组，要充分利用广播、校园网、板报、橱窗等校内各种宣传手段，宣传《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以及预防和控制传染病知识和健康知识，培养师生良好的健康意识和卫生习惯，提高自我防护能力。

3、认真做好室内外的环境卫生。

4、加强医务室建设，积极发挥校医室的功能作用。

5、总务处要加强食堂卫生管理，对食堂工作人员严格要求，规范操作，加强餐具的消毒工作，加强饮用水的卫生管理。

6、相应部门要按照突发事件应急预案要求，做好应急设施、药品和医疗器械等物质储备。

（二）、指挥与组织

1、突发事件发生后，应急预案的启动立即报教委批准。应急预案启动前，学校根据突发事件的实际情况，做好应急处理准备，并采取必要的应急措施。

2、突发事件发生后，学校按照上级政府的统一指挥，认真做好我校的应急处理工作，积极支持、配合其他部门和单位的应急处理工作。

任何部门和个人违反《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的规定，依据《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追究其法律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小学突发卫生公共事件应急预案篇四**

为了提高学校预防和控制突发安全事件的处置能力和水平，指导和规范各类突发安全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减轻或者消除突发事件的危害，保障全体师生员工的身体健康与生命安全，维护学校正常的教学秩序和校园稳定，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学校突发安全事件应急预案。

1.普及各类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防治知识，提高广大师生员工的自我保护意识和自我防护能力。

2.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信息监测报告网络，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

3.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理机制，及时采取措施，确保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不在校园内蔓延。

1.预防为主、常备不懈

宣传普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防治知识，提高全体师生员工的防护意识和校园公共卫生水平，加强日常监测，发现病例及时采取有效的预防与控制措施，迅速切断传播途径，控制疫情的传播和蔓延。

2.依法管理、统一领导

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疫情报告、控制和救治工作实行依法管理；对于违法行为，依法追究责任。在镇政府的统一领导下，成立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防治领导小组，负责组织、指挥、协调与落实学校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防治工作。

3.快速反应、运转高效

建立预警和医疗救治快速反应机制，强化人力、物力、财力储备，增强应急处理能力。按照“四早”要求，保证发现、报告、隔离、治疗等环节紧密衔接，一旦发生突发事件，快速反应，及时准确处置。

1.根据县政府和教育主管部门的突发安全事件防治应急预案制订本校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2.建立健全突发事件防治责任制，检查、督促学校各部门各项突发事件防治措施落实情况。

3.广泛深入地开展突发安全事件的宣传教育活动，普及突发事件防治知识，提高师生员工的科学防病能力。

4.建立学生缺课登记制度和传染病流行期间的体检制度，及时掌握师生的身体状况，发现突发安全事件早期表现的师生，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

5.开展校园环境整治和爱国卫生运动，加强后勤基础设施建设，努力改善办学条件，保证学校教室、厕所及其他公共场所的清洁卫生。

6.确保学生喝上安全饮用水，吃上放心饭菜。

7.及时向疾病预防控制部门和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汇报学校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发生情况，并积极配合卫生部门做好对病人和密切接触者的隔离消毒、食物留存等工作。

（一）高度重视，切实加强对学校卫生工作的领导和管理

学校应经常对食堂、教学环境与生活区环境进行自查，尽早发现问题，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二）切实改善学校卫生基础设施和条件。

（三）采取有效措施，强化学校卫生规范化管理。

1.加强学校生活饮用水的管理，防止因水污染造成疾病传播。

2.加强厕所卫生管理，做好粪便的无害化处理，防止污染环境和水源。

3.大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重点搞好教室和宿舍的环境卫生，为学生提供一个安全卫生的学习和生活环境。

4.学校应当依法加强实验室危险化学品等有毒有害物质的加工、运输、存储、使用、处理等环节的管理，防止因管理失误引起突发事件。

（四）加强健康教育，提高师生的防疫抗病能力。

1.按照上级部门的要求，落实好健康教育课，普及公共卫生知识，引导学生树立良好的卫生意识，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和生活方式。

2.结合新冠肺炎的预防，通过黑板报、宣传橱窗、广播以及校园网等宣传途径，大力宣传、普及防治突发事件相关知识，提高师生员工的公共卫生意识和防治突发事件的能力。

3.进行食品卫生知识和预防食物中毒的专题教育，增强学生识别腐败变质食品、“三无”产品、劣质食品的能力，教育学生不买街头无照、无证商贩出售的各类食品。

4.督促和组织师生加强体育锻炼，养成良好的生活习惯，提倡合理营养，增强体质。

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内容包括：重大传染病疫情、中毒事件（食物中毒及急性化学物品中毒）、污染事故、免疫接种事故及严重异常反应，以及其它重大疑难及不明原因的健康危害事件。

（一）突发事件监测

1.建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监测系统。在学校建立考勤监测制度，指定专人对师生员工中的缺勤者进行逐一登记，查明缺勤原因。对因健康原因缺勤者由校医进行登记汇总并进行追踪观察，分析其发展趋势，必要时采取进一步的措施。

2.重视信息的收集。要与区疾病预防与控制中心建立联系，收集本地及周围地区的公共卫生事件的情报，密切关注其动态变化，以便做好预防工作。

（二）突发事件报告

1.建立自下而上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逐级报告制度，并确保监测和预警系统的正常运行，及时发现潜在隐患以及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突发事件期间，学校实行24小时值班制，并开通疫情监控联系电话。

2.严格执行学校重大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程序。在传染病暴发、流行期间，对疫情实行日报告制度和零报告制度。学校应严格按程序逐级报告，确保信息畅通。

出现集体性食物中毒、甲类传染病病例、乙类传染病爆发、医院感染爆发及其他突发卫生事件时，医务室及学校有关部门应立即向本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领导小组报告，并以最快的通讯方式在2小时之内向所在地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报告，同时向上级教育行政管理部门报告。

3.任何部门和个人都不得隐瞒、缓报、谎报或者授意他人隐瞒、缓报、谎报突发事件。

4.建立突发事件举报制度。任何部门和个人有权向学校报告突发事件隐患，有权向教育行政主管部门举报有关部门不履行突发事件应急处理规定的职责的情况。

根据《全国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的规定，将突发事件的等级分为一般突发事件、重大突发事件和特大突发事件。根据突发事件的不同级次分类，结合学校的特点，在必要时启动相应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作出应急反应。

以下分级标准根据《全国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中的\'标准界定。

（一）传染病

1.一般突发事件

所在地区发生属于一般突发事件的疫情，启动第三级应急响应。

①启动报告和零报告制度，学校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加强系统内的疫情通报。

②学校做好进入应急状态的准备，落实各项防治措施。

③学校内如尚无疫情发生，可保持正常的学习、工作和生活秩序，但对集体活动进行控制。

④传染病流行时加强对发热病人的追踪管理；呼吸道传染病流行期间，教室、图书馆、食堂等公共场所必须加强通风换气，并采取必要的消毒措施；肠道传染病流行期间，对厕所、粪便、食堂及饮用水应加强消毒，并加强除“四害”工作。

⑤严格执行出入校门管理制度。

2.重大突发事件

所在地区发生属于重大突发事件的疫情，启动第二级应急响应。除对接触者实施控制外，全校保持正常的学习、工作和生活秩序。在第三级疫情防控措施的基础上，进一步采取以下措施：

①开展针对性的健康教育，印发宣传资料，在校园张贴宣传标语宣传画，提高师生员工的自我保护意识和防护能力，外出和进入公共场所要采取必要的防护措施。

②对全体师生每日定时测量体温，发现异常情况及时上报。

③对重大传染病的密切接触者，学校要配合卫生部门做好隔离、医学观察和消毒等工作。

④加大进出校门的管理力度，严格控制校外人员进入校园。

⑤学校根据情况，及时向师生员工通报疫情防控工作的情况。

3.特大突发事件

所在地区发生属于特大突发事件的疫情，启动第一级应急响应。在二、三级疫情防控措施的基础上，进一步采取以下措施：

①实行封闭式校园管理，住校学生不得离开学校，严格控制外来人员进入校园。

②全面掌握和控制人员的流动情况，教职工外出必须向所在部门请假。外出学生和去疫区的人员返校后，必须隔离进行医学观察。对缺勤者要逐一登记，及时查明缺勤原因。发现异常者劝其及时就医或在家医学观察，暂停上学或上班。

③避免人群的聚集和流动。学校不组织师生参加各类大型集体活动，调整大型会议时间；学校不安排教师外出参加教研和学术活动；学生的社会实践、社区服务等活动暂缓进行。

④对教室、实验室、图书馆、厕所等场地使用期间每日进行消毒，通风换气。

⑤学校每日公布校园疫情防控工作的情况。

4.校内疫情

校内若出现重大传染病疫情，应在卫生部门的指导下，启动相应的应急响应。同时要根据实际情况，适时开展以下工作：

①要根据出现传染病的种类和病人的活动范围，相应调整教学方式。出现一例新冠肺炎、禽流感、鼠疫及肺炭疽的疑似病例，可对该班级调整教学方式，暂时避免集中上课；出现一例上述的临床诊断病例或两例及以上疑似病例，学校在报请上级教育行政部门批准后，可对该班级和相关班级实行停课；如出现两例及以上上述的临床诊断病例及校内续发病例，可视情况扩大停课范围。若需全校停课，须报上级教育主管部门批准。

②采取停课措施的班级或学校，合理调整教学计划、课程安排和教学形式，采用电话咨询与指导、学生自学等方式进行学习。做到教师辅导不停，学生自学不停。如学校停课放假，学校领导和教师（非密切接触者）要坚守岗位，加强与学生和家长的联系。

③尊重和满足师生的知情权，主动、及时、准确地公布疫情及防治的信息。对教职工和学生进行正确的引导，消除不必要的恐惧心理和紧张情绪，维护校园稳定。

（二）食物中毒

及时掌握学生健康状况，一旦发生校内食物中毒或可疑食物中毒时，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领导小组应做好下列工作：

1.立即停止食品加工出售活动，并在第一时间报告当地卫生、教育和公安等部门；

2.立即将发病师生送往医院，并协助医疗机构救治病人；

3.保留造成食物中毒或者可能导致食物中毒的食品及其原料、工具、设备和现场，待确认后交予卫生、疾控部门处理；

4.积极配合卫生、公安部门进行调查，并按其要求如实提供有关材料和样品；

5.落实卫生部门要求采取的其他措施，并妥善处理善后事宜，维持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

6.配合卫生部门分析引起食物中毒的原因，总结经验教训，提出整改意见，杜绝类似事件再次发生。

（三）预防接种严重反应或事故、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等突发事件。

1.迅速报告卫生部门、教育主管部门及其他有关部门，请求派遣专业人员进校，开展流行病学调查，查明事件原因。

2.及时将受害师生送医院接受救治。

3.尽快采取各项措施，消除危害，制止事态的发展。

4.总结经验教训，查漏补缺，杜绝隐患。必要时对事故和损害的责任人追究责任。

（一）组织机构保障

学校成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领导小组，各级各类学校应按《学校卫生工作条例》要求设立卫生室，具体负责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日常预防与控制工作。

（二）人力资源保障

学校按《学校卫生工作条例》的要求配齐卫生技术人员。卫生技术人员应具备高度的工作责任感，定期接受卫生部门组织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知识、技能的培训和演练，熟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与控制知识，具有处理突发事件的快速反应能力。

（三）财力和物资保障

学校安排必要的经费预算，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防治工作提供合理而充足的资金保障和物资储备。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完成后，工作重点应马上转向善后与恢复行动，争取在最短时间内恢复学校正常教学和生活秩序。

1.会同有关部门对所发生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进行调查，并根据调查结果，对导致事件发生的有关责任人和责任单位，依法追究责任。

2.根据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性质及相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学校和教育行政部门应认真做好或积极协调有关部门做好受害人员的善后工作。

3.对突发事件反映出的相关问题、存在的卫生隐患问题及有关部门提出的意见进行整改。加强经常性的宣传教育，防止突发事件的发生。

4.尽快恢复学校正常教学秩序。对因传染病流行而致暂时集体停课的，必须对教室、阅览室、食堂、厕所等场所进行彻底清扫消毒后，方能复课；因传染病暂时停学的学生，必须在恢复健康，并经有关卫生部门确定没有传染性后方可复学；因水源污染造成传染病流行的学校，其水源必须经卫生部门检测合格后，方可重新启用。

学校有关部门对所发生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进行调查，并根据调查结果，对导致事件发生的有关责任人和责任单位，依法追究责任。对在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报告、调查、控制和处理过程中，有玩忽职守、失职、渎职等行为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追究有关责任人的责任。

**小学突发卫生公共事件应急预案篇五**

为了保障全校师生员工健康地学习、工作、生活，促进学校各项工作顺利开展，防范杜绝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发生，切实有效降低和控制公共突发事件的危害，依照上级有关要求及有关法律法规，从我校实际出发，特制定本预案。

一、严格落实行政人员值班制和日情况通报制

根据学校安排的值班表，进一步明确任务，细化目标，强化责任，预防为主，努力将工作做在前头，每天值班情况在行政会和教师会时进行简要通报，并填写在校务日志上，发现问题，立即采取相应措施，尽量将问题消灭在萌芽之中，将损失减少到最低程度。出现各类突发公共事件，要立即报告学校综合治理工作领导组，并在510分钟内上报区教体局。学校综合治理工作领导小组要本着先控制，后处置，救人第一，减少损失的原则，果断处理，积极抢救，组织师生离开危险区域，维护现场秩序，保护好事故现场，积极做好事故善后处理工作。

二、突发公共事件向区教体局报告的主要内容是

（1）事件发生基本情况，包括时间、地点、涉及人员、破坏程度及人员伤亡情况；

（2）事件发生起因分析、性质的初步判断和影响程度的初步评估；

（3）事件发生后学校所采取的应急措施；

（4）事态发展状态、处置过程和结果；

（5）需要报送的其他事项。

三、突发公共事件抢险救灾组织机构

总 指 挥：xx

副总指挥：xx

成 员：xx

（1）抢险救灾队伍

组长：xx

成员：xx 年级组长 班主任

（2）通讯信息组

组长：xx

成员：xx

（3）后勤保障组

组长：xx

成员：xx

（4）卫生防疫组

组长：xx

成员：xx 班主任

四、安全事故抢险应急预备案

（1）火灾事故应急预案

1、发生火灾事故时，立即向119消防指挥中心报警，并向学校综合治理工作领导小组汇报，同时立即向区教体局报告。

2、迅速切断电源。

3、抢险救灾组等在场有关人员应用最快的速度在第一时间内疏散师生，把人员撤离到安全区域。

4、积极配合消防人员灭火，严禁学生参与灭火。

5、在进行灭火的同时，应采取有效的隔离措施，防止火势蔓延。

（2）食物中毒应急预案

1、发现师生有类似食物中毒症状时，应迅速送至医院诊治。

2、迅速向学校综合治理工作领导小组报告，同时立即向区教体局、区卫生防疫部门报告。

3、做好所食用食物取样工作，以备卫生部门检验。如果是食用校外食物所致，也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取样。

4、迅速排查食用致毒食物的师生名单，并检查他们的身体状况。

5、做好家长、家属的思想工作，稳定他们的情绪。

6、积极配合上级有关部门做好诊治、调查、事故处理等工作。

（3）其它意外伤害事故应急预案

1、如发生师生身体受到意外伤害，特别是交通事故时，应立即拨打122交通事故报警电话，保护好事故现场，及时报告学校综合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及时送伤病者到医院诊治或拨打120急救电话。

2、视情况及时向xx派出所、区教体局报告（教育科xx，办公室xx）

（区卫生局疾控中心电话xx）。

3、迅速调查事故发生的原因，并做好有关材料的收集等工作。

4、通知伤病者的家属或学生家长。

5、妥善处理有关事宜。

20xx年2月

**小学突发卫生公共事件应急预案篇六**

为了保障全体师生健康地学习与生活，保证学校教学工作的顺利进行，促进学校后勤工作的管理和规范，防范饭堂食物中毒事故的发生，切实有效地降低和控制中毒事故所造成的危害与影响，结合我校实际情况和有关部门要求、法律法规，特制定本应急预案。

一、领导机构与职责：

1、机构设置：

成立学校食品卫生安全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孙高君

副组长：叶枫、龚建兰

组员：丁春华、张冬林、张开明、周文浩、曹国珍、翟金茂、李立勇、周方平、各班主任、事发当日值日教师及午餐管理人员。

2、机构职责：

全面领导学校食品卫生安全工作，根据上级文件精神及街道学校实际，研究制订工作意见，并对办公室、预防检查小组工作提出指导性意见。统一指挥食品卫生安全事故处理，协调各方力量进行应急救援，控制事态发展。统一组织事故善后处理工作，落实整改措施，尽快恢复学校正常教育、教学秩序。定期组织食品卫生安全工作总结、研讨，形成评估和反馈意见。接到事故报告，立即向领导小组（组长）报告，随时掌握应急处理进展情况，协调各方关系，具体负责人员调度，组织后勤保障，保障应急处理工作的有序进行。根据工作计划和领导小组的指示，有计划有组织地开展食品卫生安全的宣传预防工作，并组织人员对学校开展工作的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及时向领导小组反馈检查情况，提出阶段性工作建议。

二、日常工作开展：

1、完善制度。在街道下发有关制度和工作意见的基础上，对本校食品卫生安全制度进行全面修订完善。

2、强化督查。在领导小组的具体指导下，由办公室牵头，以各项食品卫生制度落实为重点，结合学校其它安全工作，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督查。

3、落实职责。校长为学校食品安全第一责任人，学校兼职安全员为直接责任人，各教师和从业人员分别在自己的岗位职责内负责。

4、加强教育。加强对广大师生特别是食堂从业人员的食品卫生知识的宣传教育，通过举办专题培训班、知识讲座等形式，丰富卫生知识，增强卫生意识，提高自觉性和责任感。

5、添置设备。学校对照配备标准，逐步落实食品卫生设施配备。

三、事故应急处理

1、在食品供应过程中或学生用餐时发现食品感官性状可疑或有变质可疑时，经确认后，立即撤收处理该批全部食品，第一时间内通知所有学生停止用餐。

2、在全校范围内树立食品卫生安全意识、时时警惕食物中毒事件的发生，班主任、午餐管理老师在发现学生就餐后有类似食物中毒可疑病情后，及时报告卫生室，由卫生保健教师初步检查确定，做出以下措施：

（1）观察病情，对症处理。

（2）如确定食物中毒，做好以下工作：

a、初步诊断、治疗、护理患病的师生。

b、立即报告学校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全校进行紧急排除，通知有疑似中毒现象的学生紧急集中校医室进行临时处理，如中毒学生较多，情况紧急，打120进行送院急救，启动应急预案，采取抢救措施。

c、立即向上级有关部门报告。

d、收集相关病情信息，协助卫生部门进行事件调查、处理。

3、学校主管领导立即指挥抢救工作，协调有关单位和部门的抢救。向教育局主管部门报告，指挥以下部门工作：

（1）责令食品立即停止食品加工、供应活动。

（2）由校医负责立即向上级卫生部门报告，报告时间间距离发病时间不得超过2小时。

（3）保护好现场，封存一切剩余可疑食物及原料、工具、设备、保护好中毒现场和食品留样，防止人为地破坏现场，等候卫生执法部门处理。

（4）班主任负责协助校医护理患病学生，如发现人数较多，治疗护理在班级进行。对已确定重病师生负责转送医院治疗。

（5）学生处做好师生思想工作，稳定学生情绪；负责家长的疏导工作；向新闻部门解释工作；协助学校领导做好善后处理工作。

（6）卫生室要深入班级配合卫生行政部门，做好流行病学调查。向患者了解食物中毒的经过，可疑食品、中毒人数，并预测发展趋势。

（7）总务处做好后勤保障工作，保障抢救机动车、药品、消毒用品到位，保障抢救中心必须品的供应。

（8）食堂负责人要协助卫生部门作带菌检查和取证工作，按照卫生部门的要求如实提供有关材料和样品。

四、事故责任追究

1、对导致事故起因的相关责任人进行严肃追究。

2、对事故瞒报、谎报和不及时上报的行为进行严肃追究

3、对事故处理中的玩忽职守、推诿扯皮等影响应急方案顺利实施的行为进行严肃追究。

**小学突发卫生公共事件应急预案篇七**

为了保障全校师生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维护学校教学秩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和《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以及有关法律法规和文件，结合我校实际情况，制定了我校公共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学校人群高度密集，是传染病容易传播的地方，从保障师生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维护社会稳定的大局出发，学校全体教职工应充分认识学校公共突发事件防控工作的重要性，积极配合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督促和检查，认真落实责任制。

通过健康教育课、墙报、专题知识讲座、给家长一封信等途径对全校师生、家长进行传染病的教育宣传工作，帮助师生掌握公共卫生基本知识和技能。

因病缺勤病因追查与登记制度。

1、晨检：晨检应在学校疫情报告员的指导下进行，由班主任或班级卫生员对早晨到校的每个学生进行观察、询问，了解学生出勤、健康状况。发现学生有传染病早期症状（如发热、皮疹、腹泻、呕吐、黄疸等）以及疑似传染病病人时，应当及时告知学校疫情报告人，学校疫情报告人要进行进一步排查，以确保做到对病人的早发现、早报告，并做好相应的表格填写。

２、因病缺勤：班主任应当密切关注本班学生的出勤情况，对于因病缺勤的学生，应当了解学生的患病情况和可能的病因，如有怀疑，要每天下午放学前填好因病缺勤表格，报告给学校疫情报告人。学校疫情报告人接到报告后应及时追查学生的患病情况和可能的病因，以做到对病人的早发现。

本着“先控制、后处置、救人第一、减少损失”及“早发现、早报告、早控制、早治疗、早处理”的原则，果断处置，积极抢救，严防次生衍生事故发生。学校指定专人作为传染病疫情报告人（杨晓强），负责具体传染病报告工作，并由校长主管，确保传染病报告管理工作的落实。并且建立由学生到教师、到学校疫情报告人、到学校领导的传染病疫情发现、信息登记与报告制度。

学校发生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后，事故现场有关人员应当立即向本单位负责人报告，学校领导、及有关责任人必须30分钟内赶到事件现场，并组织开展救治、处置工作。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人应当在30分钟内将相关信息以电话方式向属地卫生、教育行政部门报告，40分钟内上传书面报告。

1、报告方式

当出现符合本工作规范规定的报告情况时，学校疫情报告人应当以最方便的通讯方式向属地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报告，同时，向属地教育行政部门报告。

2、报告内容及时限

信息报告主要内容包括：事件名称、事件类别、发生时间、地点、涉及的地域范围、人数、主要症状与体征、可能的原因、已经采取的措施、事件的发展趋势、下一步工作计划等。

（１）在同一班级，１天内有３例或者连续３天内有多个学生（５例以上）患病，并有相似症状（如发热、皮疹、腹泻、呕吐、黄疸等）或者共同用餐、饮水史时，学校疫情报告人应当在２４小时内报出相关信息。

（２）当学校发现传染病或疑似传染病病人时，学校疫情报告人应当立即报出相关信息。

（３）个别学生出现不明原因的高热、呼吸急促或剧烈呕吐、腹泻等症状时，学校疫情报告人应当在２４小时内报出相关信息。

（４）学校发生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或者其它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时，学校疫情报告人应当在２４小时内报出相关信息。

组 长：（校长，第一责任人）

职责：对事件做出初步判断，组织召开相关会议，落实应急工作的部署，配合上级部门做好调查和处理工作。

副组长：

职责：协助组长做好应急的部署、调查和处理工作并具体指导、监督各部门工作落实情况。

成 员：

学校要通过坚持预防为主，平战结合。要完善制度；保证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所需的药品、经费、通讯、交通等基本设施设备；积极改善学校卫生基础设施和条件；确保学校公共卫生防控措施的落实。

按照事故原因未查明不放过、责任人未处理不放过、整改措施

未落实不放过、有关人员未受到教育不放过“四不放过”的原则进行。学区和教育局对学校发生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进行调查，并根据调查结果，对导致事件发生的有关责任人依法追究责任。对在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报告、控制和处理过程中，有玩忽职守、失职、渎职等行为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追究有关责任人的责任。

**小学突发卫生公共事件应急预案篇八**

为了确保在发生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时，能够及时、迅速、高效、有序地做好应急处理工作，保障广大师生员工身体健康，维护社会稳定，根据《传染病防治法》、国务院《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预案。本预案所称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以下简称突发事件），是指突然发生，造成或者可能造成校园内师生员工健康严重损害的重大传染病疫情、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重大食物中毒以及其他严重影响健康的事件。

（一）学校成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领导小组，统一领导全校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工作。突发事件应急处理领导小组由学校领导及校内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组成，履行下列主要职责：

1、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全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工作的具体组织、指挥、协调，指挥有关科室及人员立即到达规定岗位，采取相应的控制措施；

2、协调并配合县内有关医院开展救治工作；

3、根据需要紧急调集人员、储备的物资、交通工具等相关设施、设备；

4、根据需要对人员进行疏散或者隔离，并报请区教育局、卫生局等行政部门及社区疾病预防控制机构依法采取紧急措施；

5、根据需要对涉及师生及员工的食物和水源采取控制措施；

6、对本校的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程序进行督察和指导。

（二）突发事件发生后，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领导小组应当组织专家对突发事件进行综合评估，启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并在第一时间内，及时向上级有关部门报告。

（三）学校各有关部门，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做好突发事件应急处理的有关工作。建立严格的突发事件防范和应急处理责任制，切实履行各自的职责，结合实际，拟定本部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并根据突发事件的变化和实施中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修订、补充。

（四）保证通信联络畅通。应急状态期间，各科室人员必须保证通信网络畅通，主要领导及值班人员电话要及时上报学校领导小组，并保持24小时畅通。

（五）成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指导小组，负责协助医院预防、诊断、救治及隔离观察工作。

（六）各科室应当根据突发事件应急处理领导小组的统一部署，做好本科室、本部门的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工作，服从并配合对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工作进行的督察和指导。

（七）学校内任何单位和个人都应当服从学校突发事件应急处理领导小组为处理突发事件作出的决定和命令。突发事件涉及的有关人员，对区教育局、卫生局等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机构的查询、检验、调查取证、监督检查及采取的医学措施，应当予以配合。

（八）卫生室应当完善应对突发事件的救治方案，提高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

（一）建立信息报告体系，确保信息畅通，确保监测与预警系统的正常运行，及时发现潜在的隐患以及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应在第一时间向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报告情况，紧急或特殊情况随时上报。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工作办公室汇总各方面信息，及时报告校领导小组，及时向学校有关部门和卫生行政主管部门通报，并随时与上级单位保持密切联系。在传染病暴发、流行期间，对疫情应当坚持日报告制度和零报告制度。

（二）严格执行学校重大事件报告程序。应严格贯彻执行《请示报告制度》。对于涉及的如下内容应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并按程序逐级报告，确保信息畅通。

1、出现大批中毒、重大交通事故致人员伤亡而急需抢救时，出现甲类传染病、医院感染爆发及其他需抢救的突发事件时，应立即向县教育局、卫生局提出书面报告。

2、对于校内发生的影响师生生命健康的突发事件，诸如爆炸受伤、集体中毒、群殴受伤、甲类乙类传染病爆发、意外伤害及其他原因的集体受伤事件等，应在第一时间运送校医务室或医院的同时，由有关值班人员向学校领导、保卫处、学生处、教务处及后勤管理处等相关职能部门报告，校医应在校领导的指导下向上级有关部门报告。

3、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工作办公室负责校内有关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信息的审核、发布。与疫情相关的权威信息的发布，须经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工作领导小组批准，并请示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同意，不能随意传播、发布关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信息。

4、任何班级和个人都不得隐瞒、缓报、谎报或者授意他人隐瞒、缓报、谎报突发事件。

5、建立突发事件举报制度。任何单位和个人有权向学校报告突发事件隐患，有权向学校举报有关人员不履行突发事件应急处理规定和职责的情况。

（一）突发事件发生后，要负责组织对突发卫生事件进行调查处理。通过对突发事件调查、现场勘验、采取控制措施等，对危害程度做出评估。协调和配合县内有关医疗技术机构负责对突发事件进行流行病学调查、现场监测、实验室诊断，查明原因，并提出控制措施的建议。

（二）突发事件发生后，在进行事件调查和现场处理的同时，校内保健教师应当立即对突发事件所致的病人提供现场救援与医疗救护。医疗救护技术和力量不足时，应当及时请求医院予以支援。

（三）突发事件发生后，学校学生管理部门、保卫部门应立即保护现场、采取隔离措施，要求学生配合调查及参加医学检查，加强学生管理，并做好学生思想政治工作，确保学生心态和情绪稳定。

（四）突发事件发生后，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工作领导小组根据需要，可以依照国家有关规定对本校所属卫生室的医疗设施、设备、药品、器材、卫生人员及其应用等医疗资源进行整合调配。

（五）当发生甲类传染病疑似病人或确诊病例后，应立即采取以下应急措施：

1、对疑似病例要及时按甲类传染病报告，同时要详细了解、记录患者家属情况及接触过的人员、去向、联系电话。为流行病调查医生提供详实的流病资料。

2、学校要加强消毒管理，认真贯彻《消毒管理办法》的有关要求，特别要加强对教室、图书室、活动室等重点部位的消毒工作。

（一）传染病暴发、流行时，按照“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的工作原则，对传染病病人和疑似传染病病人，对本人及其亲属做好思想教育工作，在家或者在医院就地隔离、就地观察、就地治疗，并要加强对重点班级、重点科室、重点环节的预防控制措施，防止造成疫情扩散。

（二）发生重大传染病疫情、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重大食物中毒等，应及时采取如下措施：

1、对全校师生员工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发放必要的防护用品，监测体温。为师生员工提供有关药品，实行药物预防。设置并完善洗手设备，提供流动水、洗手液、除菌消毒肥皂等。

2、所有师生居所、办公室、会议室等人群聚集场所要增加通风的时间和强度。教育师生增加户外活动的时间，注意劳逸结合，增强抗病能力。注意个人卫生，勤洗手，搞好居室卫生，勤晒衣被。

3、在公共场所工作的职工，如食堂员工以及其他窗口服务人员和就医的病人要加强防护措施，加强健康和卫生情况监控。

4、建议师生员工尽量避免接待外地来访的客人。人员来源复杂的各种培训班、课程班尽可能调整，推迟来校授课时间，尽量减少不必要的会议和集体活动。

5、一旦发生疫情，对校园要实行封闭式管理，严控外来人员进入。制定学生外出校门的管理规定，限制学生去人员密集的公共场所，减少大型集会活动。对我校外出工作人员、学生要实行登记制度，提醒和动员学生、教职工减少不必要的外出，从突发事件发生当日起外出人员必须向学校及县教育局请假登记，并要求到过重大传染病疫区的人员返回时必须到县医院进行必要的身体检查。

6、对从传染病疫情重点区域返回的人员，必要时可以根据有关法规对其作出隔离医学观察的决定。对外地返回学校的学生、教职工进行登记，安排体检，对有症状者行必要的留诊观察，对无异常的教职工安排居家观察，对无异常的学生由学校安排集中观察。

（三）加强消毒和爱国卫生工作

1、各教学楼、食堂、图书室、办公楼等人员密集的地方及交通工具，学校统一组织消毒。对确诊的甲类传染病和高度疑似病人学习工作过的场所、居住过的寝室等要由专业人员进行消毒，对密切接触人员的工作地点、起居场所进行重点消毒。

2、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对校园内各个建筑物进行清洁打扫。

（四）在必要时可提出申请，调整教学计划、授课方式和学习方式，不安排外出实习活动。

（五）做好卫生防病知识的宣传教育。通过正面宣传教育引导广大师生正确认识、对待和防范疾病，消除恐慌心理，保证社会的稳定。向校内所有教职工、学生发放重大传染病、重大食物和职业中毒预防知识卡。充分利用本校的现有媒体，普及重大传染病、重大食物和职业中毒防范的有关科学知识。

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工作领导小组应指定专门科室，积极采购储备防护用品、有关器材、消毒和预防药品，保证防治工作中的物资供应。各有关科室应当按照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和专项应急预案的要求，保证应急设施、设备、救治药品和医疗器械等物资储备。确保开展突发事件调查、控制和医疗救护、现场处置、监督检查、监测检验、卫生防护等物质条件，提高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